**克拉玛依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（市人民医院）中医楼辅楼增加卫生间项目采购需求**

1. **投标人资格条件**

（一）一般资格条件

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2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3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4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

（二）特定资格条件

须具备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，政采云服务市场供应商。

（三）联合体投标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1. **服务内容及要求**

（一）招标项目名称、预算、服务期限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采购预算****（万元）** | **工期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克拉玛依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（市人民医院）中医楼辅楼增加卫生间项目 | 8.00万元（含设计费用） | 施工工期20天 |  |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及服务内容

项目地点：克拉玛依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（市人民医院）中医楼辅楼1-3层

项目内容：中医楼附楼1-3层南、北两侧大房间，各安装装配式卫生间一处，共6处，排水采用外挂式排水方式，管道冬季保温使用伴热带，按使用科室要求设置水、电；因此项目需尽快投入使用，中标单位需在中标公示期结束后3日内提供施工图纸供建设单位审核；自中标公示期结束后次日起施工工期20天。（**具体工作量需要现场踏勘并现场报名登记有效，现场勘验时间与项目负责人联系**）

（三）服务标准及考核办法

1.响应时间**：**质保期内，施工单位在接到维修通知后，20分钟内必须到达现场，进行紧急处理。

2.施工安全**：**

（1）医院范围内进行的改造、装修等施工项目，工程的设计，建筑材料的选用，施工组织方案，消防措施等须报医院后勤保障部基建办批准后，方可施工。

（2）施工单位进场施工之前，必须与医院签定消防安全责任书，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，由施工单位负主体责任，医院基建部门负责日常管理，医院安全保卫科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工作进行督导。

（3）施工单位进场施工时，必须先到医院安全保卫科办理进场施工登记。施工方必须确定一名施工现场负责人，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施工安全工作，必须做好施工区域的安全防护，避免施工过程中造成毗邻居民生活区安全隐患。

（4）施工中使用的电器设备必须符合消防安全，严格防火措施，禁止违章作业，临时用电必须经过安全保卫科、后勤保障部基建办同意，在电工协助下接电源，施工打开的电缆孔洞须及时进行防火封堵。

（5）施工中不准大面积使用脱漆剂等易燃液体，尽可能避免现场进行喷漆作业。如必须在现场喷漆时，要有良好的通风和防止明火的措施。不得将易燃易爆物品存放在施工现场内，施工中必须使用的易燃易爆化学物品，应限当日施工用量带入施工区域，禁止在作业场所分装、调料。

（6）焊、割等动火作业必须经医院安全保卫科审批办证，氧气瓶、乙炔瓶、易燃易爆物品的距离应符合有关规定，并采取有效的安全隔离措施。

（7）工程施工不得影响建筑消防设施，在施工前对各类消防监控探头进行防灰防尘保护，避免造成消防系统损坏和误报。

（8）如果施工中有局部、短时间影响原有消防设施．设备的使用功能时，须事先制定详细施工计划和防护措施，报医院安全保卫科同意后方可施工操作。

（9）施工的堆料临时存放指定地点，不得圈占消防设备及消防通道，不得堵塞走廊、楼梯和疏散通道，施工垃圾不得堆放在毗邻居民生活区，必须每日一清。

（10）对违反本规定的违规行为处以500元-5000元处罚；造成损失的照价赔偿或修复，并分别根据情节轻重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有关法规，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**3.工程质量：**质保期两年。施工中需要用到的材料，进场前一天必须通知医院基建管理人员进行现场验料（原材料进场三证齐全），品牌，规格、材料、质量、数量等符合要求后，才能施工。如若瞒报验料，擅自使用非国标材料，返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施工方承担。

**4.工程材料使用要求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料名称 | 规格 | 品牌 |
| 1 | 装配式卫生间（铝合金） | 1.1×1.4尺寸可略有区别 |  |
| 2 | PPR管 |  | 联塑、日丰 |
| 3 | 电线电缆 |  | 特变、百商、东风 |
| 4 | 开关插座 |  | 雷士、飞利浦、三雄极光 |
| 5 | 铸铁管 | 6mm以上 |  |
| 6 | 伴热带 |  | 皇明、亿佳能 |

**5.竣工验收合格标准：**

（1）电改造工程施工工艺及验收标准

1. 同一房间同一类型的开关、插座高度一致，相邻面板间的间距一致，安装牢固、盖板端正、位置合理、表面清洁。
2. 所有房间灯具使用正常。
3. 所有房间电源及空调插座使用正常。
4. 所有房间电话、音响、电视、网络线可正常使用。
5. 提供本次装修线路改造的竣工图给客户，标明导线规格及线路走向。
6. 所有安装的电器设备使用正常。
7. 原建筑所有系统（如消防系统、排烟系统、通风系统、物流系统、院感系统等）使用正常。

（2）水改造工程施工工艺及验收标准

1. 所有龙头使用方便、滤网清洁干净，左热右冷安装无误。
2. 卫生器具安装牢固平稳，无损伤，使用方便、无渗漏、排水通畅。
3. 所有接有软管的用水器在接口处都已安装三角减压阀，并调节到合理位置。
4. 地漏低于安装处的排水表面。

（3）门窗、隔断工程施工工艺及验收标准

1. 门套垂直度允许误差≤1㎜，对角线允许误差≤2㎜，相同类型的门应作到高度一致。
2. 门窗扇安装：安装后应开关灵活，门窗与地面（面层高度）距离5-8mm，门扇左，右，上口间隙2-3mm，门扇与门档结合严密，缝隙≤2mm，门扇装好后，不得高于边线厚度。
3. 合页安装位置适宜、固定可靠，螺钉齐全，不得车胚、滑丝，平整、牢固。门碰安装固定牢实，位置合理。
4. 门锁离地高度900-1000mm（锁中心位），安装牢固，开启自如。锁具无污染、划痕。
5. 推拉门开启自如、轻松，无擦挂，横竖缝应均匀、严密。
6. 门窗外观表面洁净，无划痕、碰伤、浸蚀。

（4）油漆工程施工工艺及验收标准

1. 手感光滑、无颗粒感。
2. 漆面饱和。
3. 光泽合适、（清面漆清亮、透明度高）。
4. 无流坠、刷痕。
5. 对其它工种无污染。
6. 清漆基层无污染。
7. 混油基层平整、光滑，无挡手感。

（4）透底有色漆施工色彩、深浅均匀一致

**6.水电保障：**施工过程中不得擅自停水，如若需要停水必须上报基建管理人员，听从停水时间安排。临时接水需打用水报告；临时接电需打接电报告，经我院电工进行现场指定接电点后，方可接电；施工区做到成品保护、烟感防护；

**7.考核办法：**

（1）施工单位未经医院后勤保障部基建办允许擅自开工，处罚 1000元。

（2）施工期间影响医疗工作和毗连居民休息，处罚1000元。

（3）施工前未办理动电报告、动火报告，处罚1000元。

（4）施工期间擅自停水、停电，处罚1000元。

（5）施工期间造成跑水、断电情况，由施工单位承担一切后果，赔偿一切损失并处罚1000元。

（6）施工过程中产生大量粉尘，造成投诉，处罚1000元。

（7）将建筑垃圾倒入生活垃圾箱，处罚1000元。

（8）建筑垃圾堆放在生活垃圾箱旁，影响生活垃圾回收，处罚1000元。

（9）施工人员在工地抽烟、随地大小便，处罚1000元；

（10）特殊环境作业（如高处作业、受限空间作业、深度开挖作业等等）没有岗前安全教育、没有应急预案、没有安全防护、出现安全隐患的行为等不安全现象，立刻停工整改，并处罚5000元。

（11）隐蔽工程必须上报医院后勤保障部基建办公室相关管理人员，到达现场核量及拍照，如瞒报、迟报没有现场拍照，基建管理人员一律不予签字确认，视为没有发生的工作量，一切经济损失由施工方承担。

（12）工期延期交工一天扣除合同金额1000元/天，延期超过10天以上扣除合同金额2000元/天。

**三、服务地点：**克拉玛依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（市人民医院）中医楼辅楼1-3层

**四、付款方式：**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，合同最终价款由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审计，以财政局出具的工程造价核定意见书进行结算。验收合格后付总金额的97%，余款3%保修期满验收合格后支付。

**五、采购单位咨询电话**

项目负责人：张磊

手机号：13629970456

**附件：**

**竞价采购报价单**

供应商名称(公章)：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数量 | 单位 | 投标金额（元） | 交货期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中医楼辅楼增加卫生间项目 | 1 | 项 |  |  | 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  |  |

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：

供应商地址：

联系方式：